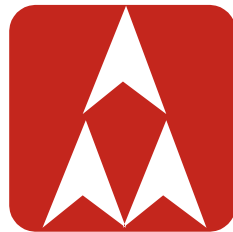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JOINWORLD

2018 年 10 月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 年 11 月 1 日上午 11:00 时（北京时间）

(2)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 号本公司文化馆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致开幕词；

(二) 选举总监票人、监票人、唱票人、计票人，并由主持人宣布；

(三) 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关于进行电解铝产能置换指标交易的议案》。

(四) 股东发言；

(五) 现场投票表决；

(六) 计票人与监票人进行现场投票计票；

(七) 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计票结果；

(八) 通过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九) 由见证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并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公司关于进行电解铝产能置换指标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部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5】127 号文）等政策要求，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 2.3 万吨电解铝产能置换指标进行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能置换指标的基本情况

2012 年，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第一批）》要求，公司 75 千安（强化电流可达 80 千安）电解铝预焙槽 114 台，共计 2.3 万吨，于 2012 年被列入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并关停。

2015 年 4 月，根据工信部《关于印发部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5】127 号文，2011 年及以后列入工信部公告或省级人民政府完成任务公告的企业产能可作为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的产能指标。公司符合该文件规定的可供置换指标为上述 2.3 万吨产能。

二、交易产能置换指标的原因

在当前国家供给侧改革政策的推动下，电解铝产能置换指标具备一定价值和市场需求，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上述产能置换指标进行交易。

三、转让产能置换指标工作开展情况

1、公司设立专项工作组开展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工作，与潜在交易方沟通、洽谈，确定交易对方以及开展相应合同的谈判工作，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2、公司法律、审计等部门对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工作进行专项监督，发现评估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四、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 2.3 万吨产能置换指标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尚未取得相关省、市级主管部门的正式批复，待取得有关批文后方可进行产能置换交易，以上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将会影响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最终影响金额以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完成时成交的金额为准。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电解铝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实施产能置换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部原〔2018〕12 号）：“三、2011 年及以后关停并列入淘汰公告的产能可用作《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对钢铁、电解铝、船舶行业违规项目清理意见的通知》（发改产业〔2015〕1494 号）处理意见的建设项目的产能置换。2013 年及以后关停并列入淘汰公告的产能可用作 2013 年 5 月之后建设的电解铝项目的产能置换。

2011 年至 2017 年关停并列入淘汰公告的电解铝产能指标须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产能置换，逾期将不得用于置换”。

根据上述规定，若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产能置换指标交易事项，逾期公司产能指标将不得用于置换。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